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2-05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50 亿美元中期票据计划刊发发售通函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香港分行 50 亿美元中期票据计划（简称该计划）已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简称香港联交所）提出申请，自 2022 年 9 月 7 日起 12 个月内该计划下的票据以仅向专业投资者 1
1 定义见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7 章。
发行债务的方式上市。该计划已于 2022 年 9 月 8 日生效，详情请参考本行 2022 年 9 月 8 日刊载于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9 日

公告编号：临 2022-053
A 股代码：601166　A 股简称：兴业银行
优先股代码：360005、360012、360032　优先股简称：兴业优 1、兴业优 2、兴业优 3
可转债代码：113052　可转债简称：兴业转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章程修订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近日，本公司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兴业银行修订公司章程的批复》（银保监复〔2022〕621 号），中国银保监会已核准本公司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3191　证券简称：望变电气　公告编号：2022-032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9 月 19 日（星期一）上午 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9 月 09 日（星期五）至 09 月 16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wbdq_ir@cqwbdq.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09 月 19 日上午 11:00-12:00 举行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9 月 19 日上午 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杨泽民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熊必润先生
独立董事：黎明先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李代萍女士
新材料事业部总经理：付康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09 月 19 日上午 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9 月 09 日（星期五）至 09 月 16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wbdq_ir@cqwbdq.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23-67538525
邮箱：wbdq_ir@cqwbdq.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22-09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第八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八期短期融资券已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全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八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22 广发证券 CP008	期限	6 个月
短期融资券代码	072210151	发行日	2022 年 9 月 7 日
起息日	2022 年 9 月 8 日	兑付日	2023 年 3 月 8 日
计划发行总额	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20 亿元人民币
发行价格	100 元/张	票面利率	1.79%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九日

财通资管稳兴丰益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9 月 9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资管稳兴丰益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资管稳兴丰益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462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6 月 10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财通资管稳兴丰益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资管稳兴丰益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9 月 13 日	
赎回起始日	2022 年 12 月 12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625	014626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	是	是

注：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六个月的最短持有期。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起始日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到期日指该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起始日起次 6 个月的月度对日。在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 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直销柜台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 50,000 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 1,000 元；已在直销柜台有认购过本基金该类基金份额记录的投资者不受该类基金份额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基金申购业务的不受直销柜台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 10 元。本基金直销柜台单笔申购最低金额可由基金管理人酌情调整。其他各销售机构每个账户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 10 元，如果销售机构业务规则规定的最低单笔申购金额高于 10 元，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者。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的适用下表特定申购费率，其他投资人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适用下表一般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 M	一般申购费率	特定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1.20%	0.48%
100 万元≤M<500 万元	0.70%	0.21%
500 万元≤M<1000 万元	0.20%	0.04%
M≥10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每笔 1000 元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2）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用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3）因红利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1 份。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每个基金交易账户的最低份额余额为 1 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因赎回、转换等原因导致其单个基金账户内剩余的该类基金份额低于 1 份时，登记机构可对该剩余的基金份额自动进行强制赎回处理。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但在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 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2）销售机构开始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网点等信息，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3）定额投资业务安排
1）定额投资业务受理时间与本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由于销售机构关于具体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的规定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2）投资者应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扣款金额，除另有公告外，该金额应不低于销售机构规定的最低申购金额。
3）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业务相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与申购一致，销售机构开展本基金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以销售机构相关公告为准。
4）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享受正常申购的费率优惠。具体的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业务规则与相关公告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
5）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情况，详见该销售机构的相关公 告或说明。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场外销售机构
6.1.1 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交易平台。
6.1.2 办理本基金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场外非直销机构

序号	代销机构
1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2.2 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非直销机构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赎回份额和最低基金份额保留余额等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财通资管稳兴丰益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资管稳兴丰益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4）投资者应及时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或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热线 95336（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ctzg.com 查询其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
（5）风险提示：
1、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六个月的最短持有期，投资人每笔申购的基金份额需至少持有满 6 个月，在最短持有期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 2022—094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暨完成股票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董事会、2020 年 9 月 25 日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8 月 13 日、2020 年 9 月 26 日及 2022 年 8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的要求，现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2 年 9 月 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 14,409,425 股公司标的股票已于 2022 年 9 月 7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至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2.04 元/股，上述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18%。
根据《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 36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锁定期为 2022 年 9 月 9 日至 2025 年 9 月 8 日。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 2022-095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召开情况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 416 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29,395,227 份，占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已认购总份额的 100%。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秘书龚敏先生召集、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设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29,395,227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陈维娟、孙京、颜斌、李庆华、庞永超为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同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29,395,227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经管理委员会审议，选举陈维娟为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同一致。
3、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持有人会议授权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2）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股份的股东权利或者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
（4）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员工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减持等服务；
（5）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6）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在员工持股计划法定锁定期及份额锁定期届满时，决定标的股票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7）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弃购份额、被强制收回份额的归属；
（8）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9）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安排；
（10）为员工持股计划开立证券账户、资金账户及其他相关账户；
（11）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29,395,227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4、审议通过了《关于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29,395,227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0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借款追加抵押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并购借款概述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运营及资金使用安排情况，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申请了并购借款 1.5 亿元人民币，用于支付或置换公司收购广州飞达音响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广州飞达音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达音响”）95.4091%股份的部分交易对价。根据股份转让相关协议的约定，公司分两期受让出让方所持股份。公司以第一期已完成股份转让过户的 75.4091%股份作质押担保，以公司自有房产及其他资产作抵押担保。
公司根据收购款项的分期支付进度提用借款金额，相应办理相关股份质押和资产抵押手续。首期提用金额为 9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以飞达音响 75.4091%的股份作质押担保、以公司位于东莞市企石镇旧围工业区 7 栋自有房产（建筑面积合计 40,597.62 平方米）作抵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 日发布的《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二、追加抵押物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收购款项的分期支付进度，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提用借款金额，并向银行追加抵押物。追加抵押物的主要内容如下：
1、在原有抵押物基础上增加公司位于东莞市企石镇江边村不动产权证号为“粤（2020）东莞不动产权第 0155695 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
2、本次追加抵押物后，公司担保的债权将涵盖与中信银行签署的各项流动贷款授信合同、并购借款合同等，担保的债权最高额限度为五亿元人民币。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进行并购借款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现金流状况的综合考虑，符合公司结构化融资安排。本次公司以自有土地使用权向银行追加抵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8 日

证券代码：688256　证券简称：寒武纪　公告编号：2022-057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8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再融资）〔2022〕216 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9 日

证券代码：301078　证券简称：孩子王　公告编号：2022-048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202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会同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逐项落实，并对申请文件进行了相应补充和修订。现对审核问询函相关问题的回复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及其他相关文件。本审核问询函回复披露后，公司将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22-053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公司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说明
（一）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
（二）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通过公司内部公告栏张贴的方式公示了《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将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9 日至 2022 年 9 月 7 日，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公示期间，公司员工可通过书面形式向公司组织人事部或证券事务部反映。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组织人事部及证券事务部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

二、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激励对象与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任合同、激励对象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任职文件等材料。

三、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对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列入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为对公司经营业绩有直接影响的其他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亦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和子女。
（二）列入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三）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等文件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四）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引起重大误解之处。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22-052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或“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2 年 2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同意集团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0.44 亿元（人民币，下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时点为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12 个月内，投资产品最长有效期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 月 1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现将集团公司及子公司现金管理情况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子公司近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规模（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广州珠江恺撒堡钢琴有限公司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红棉理财周添利	10,000	2022-9-7	开放日可赎回	3.20%-4.10%
备注	子公司与受托银行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子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近日购买的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委托银行所揭示的政策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延迟兑付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人风险、操作风险、代销风险等其他风险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集团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集团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现金管理事项进行管理、检查和监督，确保资金安全。针对存在的投资风险，集团公司及子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1、集团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选择低风险、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严控投资风险；
2、集团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资金使用及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集团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集团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生产经营等资金需求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四、集团公司及子公司近一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集团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已全部到期，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2 月 12 日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在审批额度内，集团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规模（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投资收益（万元）
1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赢家慧盈定制 10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27,700	2022-2-11	2023-2-8	4.00%-4.20%	否	-
2			“赢家慧盈定制 12 号”法人理财产品	1,000	2022-3-15	2023-2-8	3.70%-3.90%	否	-
3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红棉理财周添利	10,000	2022-2-23	2022-3-30	3.20%	是	30.65
4				8,000	2022-4-13	2022-5-25	3.68%	是	34.31
5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赢家慧盈定制 10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15,000	2022-2-11	2023-2-8	4.00%-4.20%	否	-
6	广州珠江恺撒堡钢琴有限公司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红棉理财周添利	15,000	2022-4-13	2022-5-25	3.68%	是	64.33
7				10,000	2022-5-11	2022-6-22	3.45%	是	40.30
8				15,000	2022-7-6	2022-8-9	4.51%	是	22.95
						2022-8-16	4.60%	是	28.28
						2022-9-6	4.13%	是	29.97
9	广州珠江钢琴文化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赢家慧盈定制 10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6,000	2022-2-11	2023-2-08	4.00%-4.20%	否	-
10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红棉理财周添利	2,000	2022-3-9	开放日可赎回	3.2%-4.1%	否	-
11	广州珠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赢家慧盈定制 10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4,000	2022-2-11	2023-2-8	4.00%-4.20%	否	-
12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音乐制品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赢家慧盈定制 10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	2022-2-11	2023-2-8	4.00%-4.20%	否	-
13	北京珠江钢琴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	2,000	2022-2-25	开放日可赎回	2.57%	否	-
1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000	2022-3-14	2022-12-12	2.55%-2.75%	否	-
15	广州珠江艾茉森数码乐器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赢家慧盈定制 12 号”法人理财产品	4,000	2022-3-15	2023-2-8	3.70%-3.90%	否	-
备注	集团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受托银行之间无关联关系